视频终端及摄像机设备采购

在线竞价需求说明书

**一、采购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广元市税务局**

**二、项目名称：采购视频会议设备一批**

**三、设备指标参数和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品牌 |
| 1 | 视频会议终端 | 1、终端需与上级MCU为同一品牌，采用硬件分体式结构，非PC架构、非工控机架构。  2、终端采用国产嵌入式操作系统，终端核心芯片如视音频编解码单元、CPU处理单元、电源芯片、电源开关芯片、时钟芯片等均采用国产化器件。  3、支持H.264、H.264 High Profile、H.265视频编解码协议，具备较强的兼容性。  4、支持G.711、G.722、G.728、G.722.1AnnexC、G.719、MPEG4-AAC LC/LD、Opus等音频协议，可达到20KHz以上的宽频效果。5、采用H.265编解码协议时，支持1080p60、1080p30、720p60、720p30高清图像格式。  6、采用H.265编解码协议时，在保证主视频4k30fps解码下，辅视频可以支持到4K15fps解码。  7、支持不少于3路高清视频输入接口、2路高清输出接口。 8、支持云虚拟会议室功能，终端注册入网后，可实时获取当前已创建的虚拟会议室列表及状态（预约或会议中），可以直接选择需要参加的虚拟会议室加入。  9、终端具备OLED显示屏，可实时显示设备运行状态：启动、升级、休眠、网络异常、IP地址及号码。1  10、支持云端联系人功能，终端注册入网后，可获取本用户域内的云端共享联系人，并支持将部分联系人作为自己的联系人存储在云端。  11、提供产品电信设备入网证、3C认证的证书复印件。  12、★需要与采购人现有视频交互平台无缝兼容，可纳入统一会管，配合现有视频交互平台实现虚拟会议室，远程视频监看和VIP坐席指定、邀请终端入会等。 | 台 | 1 | 推荐品牌苏州科达/三步 |
| 2 | 高清摄像机 | 1、摄像机与视频终端同一品牌。  2、镜头图像传感器采用不小于1/2.8" 图像传感器，支持1080p60、1080p50、1080p30、1080p25、720p60、720p50等高清信号输出。  3、支持广角镜头，水平视角不小于72°。  4、支持不小于12倍光学变焦。  5、支持自带显示屏，可方便显示视频输出分辨率。  6、支持保存不少于255个预置位。  7、支持终端遥控器通过摄像机反向控制会议终端。 | 台 | 1 | 苏州科达/三步 |
| 3 | 辅材及安装服务 | 安装配套器材及安装调试。 | 批 | 1 |  |

**四、竞价相关要求**

（一）本需求说明书第三点“**设备指标参数和要求**”所列表格中所有的指标或要求均不允许有负偏离，若有负偏离将视为无效竞价。

（二）竞价方需**上传竞价参数中要求的全部资料及设备原厂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3年质保，7x24小时远程支持，8小时现场服务）电子扫描件**，签订合同前需提供加盖原厂鲜章的产品3C证书、电信入网许可证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纸质原件。

（三）本次竞价采购设备为广元市税务系统视频会议配套功能设备，竞价方需确保所供应设备能与广元市税务局视频会议平台进行联通与接入，竞价方于竞价前须联系我方进行设备接入与联通情况说明，承诺保证所供设备能正常接入广元市税务局现有视频会议系统。

（四）竞价方竞价成功后，须在3个工作日内与我方签订采购合同，7个工作日内由竞价方人员将全部商品送货上门至我方指定地点，配合我方相关人员进行核查验收，并在验收成功后的2个工作日内向我方提供正式发票。我方不接受竞价方未到场的第三方快递物流送货方式。

（五）竞价方必须认真审核本需求说明书所列技术参数和竞价要求，若发现竞价方存在未实质性响应需求说明书的行为，我方将视该竞价为无效竞价；竞价方如明知不满足需求说明书中所列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和后续服务的要求，还是进行恶意竞价，或因竞价方虚假竞价导致采购失败或延误的，我方将根据税务采购网相关制度和规章，报有关部门处理，并在税务采购网平台将其列为失信供应商记录备案。